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，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航天氢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航天氢能）拟进行同比例减资，注册资本由131,000.00万元减少至107,420.00万元。公司对航天氢能的出资额由82,000.00万元减少至67,240.00万元，航天氢能各股东所持有的股权比例不变。本次减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公告编号 2026-019。

公司关联董事何国胜、郭先鹏、张彦军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6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, 因超过半数委员回避表决, 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公告编号 2026-020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13 日